

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8 日上午在公司三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以专人送达、电话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，其中，董事葛朋先生、周靖哲先生、任朋军先生，独立董事刘洪川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伟峰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丁立先生、高志勇先生、刘洪川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，并将在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。述职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总经理向子琦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汇报了 2023 年度工作情况，报告内容涉及公司 2023 年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工作计划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，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、内容、格式符合相关文件的规定；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此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3 年度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16,492,464.62 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 118.33%，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,250,781.51 元，实现扭亏为盈。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,903,034.08 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 866.58%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此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，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4,250,781.51 元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3,957,157.99 元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鉴于公司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已超过公司注册资本的 50%，因此 2023 年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。2023 年度，公司实现可供分配利润为 14,250,781.51 元，加上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 637,683,833.29 元，本年度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51,934,614.80 元；母公司实现可供分配利润为 13,957,157.99 元，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 651,783,894.44 元，本年度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

665,741,052.43 元。根据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，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51,934,614.80 元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有关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《未来三年（2021 年-2023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等相关规定，经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，董事会拟定如下分配预案：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17,35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25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,933,750 元，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。

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与公司目前的股本结构状况及未来良好的盈利预期相匹配，符合公司发展规划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及合理性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此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，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鉴证报告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相关公告。

此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

2023 年度，公司董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，切实履行公司及股东大会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，勤勉尽责地开展年度工作，不断规范公司治理，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。参照行业及地区薪酬水平，结合公司岗位职责及工作业绩等因素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拟定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，具体薪酬情况详见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。

此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，全体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均回避表决，该议案直接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，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及绩效奖金的议案》

2023 年度，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，认真履职，严格执行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全年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和重大风险发生。依据公司内部考核指标及考核标准，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绩效进行了考核，具体薪酬情况详见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。

此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关联董事向子琦先生、张时涵女士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回避 2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关于 2023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。

此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及子公司（包括现有及授权期内新设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各级控股子公司）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，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。在此额度范围内，公司及子公司（包括现有及授权期内新设纳入合并报表范

围的各级控股子公司)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短期流动资金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、非融资性保函(履约保函、预付款保函、质量保函、投标保函)等融资业务。上述额度自本次董事会审议之日起两年内循环使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《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对2023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依据各位独立董事分别出具的《2023年度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》,公司独立董事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,董事会对在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后出具了专项报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《董事会对2023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关联董事丁立先生、高志勇先生、刘洪川先生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:同意6票,回避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(十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《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》。

此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(十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有关规定,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,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资质及审计工作进行了审查,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,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、准确、客观、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,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》。

此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2:30 在北京市海淀区益园文创基地 B 区 B2 三层会议中心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10日